

## 115學年度 學士班逕修讀博士學位核准名單

序號	學號	正取	性別	原就讀系所	擬逕修讀(博士班)系所	組別	入學管道	身分別	系所務會議審查日期
1	4111051057	張愷軒	M	化學系	化學所		逕	一般生	114年11月13日

- 一、依據本校學生逕修讀博士學位辦法第五條之規定：「修讀學士學位應屆畢業生，應於經核准逕修讀博士學位之學年，取得學士學位，於就讀前未取得者，廢止其逕修讀博士學位資格」。
- 二、上開人員請於114學年度取得學士學位證書後，於115年8月5日下午1：30至4：30至註冊組繳驗畢業證書正本與影本、並繳交2吋彩色照片乙張；自115學年度起依博士班新生註冊程序辦理註冊（含繳費及選課）等相關事宜。
- 三、115學年度第1學期開學後，完成含繳費及選課者，請於115年9月14日上午9:00起，攜帶身分證至註冊組領取博士班學生證。

國立中興大學  
教務處註冊組

